|  |
| --- |
| 苍 南 县 国 企 采 购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采 购 人：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盖章）****联 系 人：林先生****联系电话：0577-68688500****代理机构：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联 系 人：高小平****联系电话：0577-68898877****联系传真：0577-68809095****监督机构：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二〇二五年七月** |

#

# 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关于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公告

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其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采购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2. 采购组织类型：国企采购（非政府采购）
3. 采购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采购内容 | 预计采购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 一 | 普通整形石子采购 | 15万 | 吨/年 | 15000000 | 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见本采购文件相关部分；合同期限：采购合同期1年。 |
| 二 | 玄武岩采购 | 5万 | 吨/年 | 11500000 | 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见本采购文件相关部分；合同期限：采购合同期1年。 |

**四、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时间截止到开标之日，新成立不满三年的组织机构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六）投标供应商须具有相关的有效经营资质或经营范围；投标人为矿石企业的，需具备合法有效的采矿许可证；如投标供应商为加工商或经销商的须提供生产商的独家授权书或合作协议（且须提供石料开采/采购合作协议(合作期限≥1年)）以及生产商的有效生产资质、行业特许证照等；（提供相关资质、证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七）具有1500吨/天及以上的生产能力（提供砂石料整形设备生产能力相应的证明材料）；**

**（八）供应商需提供每种规格石子样品不少于2.5kg，并附近一个月内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7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投标人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须准时登录“乐采云平（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响应投标）

    开标时间：2025年8月7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代理机构于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进行开评标活动。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为对象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项目开标会议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请供应商代表自行准备联网的计算机设备、“乐采云平台”CA数字证书。会议开始后，应全程关注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的各类通知：在线询标等，及时澄清、响应等，避免逾期无效等情况的发生。

3、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如与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本采购文件为准。

**九、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汽车北站交通大楼

项目联系人：林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0577-6868850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上江小区13栋1单元301室

项目联系人：高小平

项目联系方式：0577-68898877、13858716880

3、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内审部

地 址：苍南县汽车北站4楼

联系人：徐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7-6470152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https://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投 标 通 知 (邀 请) 书

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通知贵公司（企业）前来投标。并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上传和解密投标文件。

|  |  |
| --- | --- |
| 采购编号 | ZJDO20250716001  |
| 采购内容 | 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 |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最高限价 | **标项一：各规格整形石子的投标综合单价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其投标。标项二：各规格玄武岩的投标综合单价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其投标。** |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投标有效期 | 120日历天（自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保证金 | 1.金额：人民币20万元2.缴纳方式：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公司担保/转账/数字保函（从基本账户转出）。3.保证金账户：名称：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苍南分公司帐号：201000123776457开户行：浙江苍南农村商业银行灵溪支行河滨分理处备注：重新招标项目，参与投标的投标人仍需按上述规定要求重新递交投标保证金。 |
| 履约保证金 | 在合同签订完7个工作日内需要支付给甲方50万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后无息退还。缴纳方式：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公司担保/转账/数字保函（从基本账户转出）。 |
| 联合体 |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现场勘查 | 投标供应商应当自行进行现场踏勘，以了解准确的报价依据。如果由于投标供应商不进行现场踏勘而导致投标方案与实际需求严重不符，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踏勘期间发生的费用或意外导致伤亡等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 分包 | 不允许 。 |
| 投标文件递交与开标平台 | 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准时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在线响应投标）。 |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与开标时间 | **2025年8月7日9时30分**  |
| 投标文件组成 | 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申领“CA数字证书”，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注意：至本项目投标结束止，投标人需确保“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端为最新版本。请各投标人及时更新，避免造成损失。** |
| 投标文件的签章 | ☑ 电子签章（投标文件里要求盖公章和代表盖章的均使用电子签章，如无法使用电子签章时，供应商需将响应文件打印出再盖上公章、签字后再扫描至客户端按要求继续进行编制）。 |
| 投标文件的形式 | ☑ 电子响应文件（包括《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和《备份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2）《备份响应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备份响应文件。 |
| 投标文件份数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不作强制要求）**a、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备份投标文件”一份。b、“备份投标文件”需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递交。c、允许投标供应商不递交“备份投标文件”，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失败，而造成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注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前请检查文件的完整性，因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完整性出现问题造成无法解密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以EMS、顺丰邮寄或投标人送达开标现场（即送即走）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邮寄地址：苍南县灵溪镇上江小区13栋1单元301室，高小平收，邮编325800，联系电话：13858716880）。注：投标供应商需自行考虑/承担邮寄运输过程中运输耗费时间及其他不可预测风险，建议在投标截止时前一天送达至代理公司，避免逾期递交。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指定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d.投标供应商可以不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失败造成的投标无效的后果。 |
| 样品提供 | [ ] A不要求提供。[x] B要求提供，（1）样品：提供每种规格石子样品不少于2.5kg；（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需分袋分装并标注石子名称、规格、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联系人；（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 ] 否；[x]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出具一个月内具备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5）提供样品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地点：苍南县灵溪镇上江小区13栋1单元301室；联系人：高小平，联系电话：13858716880。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成交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 （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按政采云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放弃投标。**（注意：因“备份投标文件”完整性出现问题造成无法使用的，视为投标无效，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质疑时间及事项 | **供应商须在采购公告质疑时间前一次性提出所有询问和质疑事项，逾期不递交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为对象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采购公告附件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起的质疑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
| 信用记录 | 评审时采购组织机构将统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本项目详细处理办法如下：（1）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结果公告前发现投标供应商存在上述“被拒绝情形”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2）采购结果公告后（合同签订前）发现中标（成交）供应商存在上述“被拒绝情形”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3）“被拒绝情形”是指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查询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并以书面形式留存备案。 |
| 开标程序 | 1、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须准时在线参加。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开始30分钟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2、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3、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投标供应商应在30分钟内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自签署的《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扫描件至邮箱1522241313@qq.com（《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4、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5、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
| 备注 | 1、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交《询问函》或《质疑函》反映，逾期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2、如递交的介质（U盘）无法使用，所造成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评审过程中涉及询标等事项，请各投标人30分钟内在政采云网上进行应答，超出时限未做应答的，后果自行负责。4、开标过程中如需电话联系，以投标人在政采云报名时所填写的号码作为联系号码，如未如实填写或无法联系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凡是通过政采云系统生成的电子签章均为有效电子签章。6、所有开标流程，均在线上完成，请各供应商务必不要离开电脑太久，并留意手机短信。（请提前检查“政采云”内，关于“项目采购”的岗位权限是否已勾选上。如有问题，请致电400-8817190）7、如遇“乐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8、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所有。 |

# 采购文件总目录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总则

 二、具体服务要求及内容

 三、商务条款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 明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三、招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六、开标

 七、评标

 八、投标文件的澄清

 九、授予合同

**第四部分** 国企采购合同

 **第五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注：采购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 第一部分 项目简介

### 一、项目简介

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本次招标资金已经落实。

我们热情欢迎有关公司（企业）前来进行投标。

#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总则**

1、本部分所描述的采购服务或货物要求为本项目的最低要求，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提供高于本项目最低要求的服务产品或货物。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产品或货物除需符合本项目的采购要求外，如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还需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国家标准高于行业标准的以国家标准为准，行业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以国家标准为准）。

2、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产品或货物与本部分所描述的采购服务或货物要求不一致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由评标委员会鉴定投标人的服务产品或货物能否达到要求。如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产品或货物完全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

3、供应商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标准完成本次采购产品的供货、运输、装卸、就位、技术培训、检验、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等各项工作，并保证投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检测结果的可靠性。如中标，中标供应商及制造商对中标产品使用的安全性能与可靠性负全部责任。中标供应商须随产品提供说明书。供应商提供相关数据与说明，投标文件须对下列要求作出实质性回应。

4、本招标文件中涉及的金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

5、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和“投标供应商”的描述均为“投标人”；“招标单位”和“招标人”的描述均为“采购人”。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标项一：整形石子采购**

**一、采购清单**

1、本次年度采购的整形石子采购总数量约为年度15万吨，整形石子各规格的使用量按《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 40-2004）满足生产实际需求供货，具体以实际供货为准并按实结算，分批供货每批次的供货量和供货次数不限，投标供应商报价时需充分认知上述风险。

**2、各规格整形石子的投标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其投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名称 | 公称粒径（mm） |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吨） |
| 1 | S7 | 22-28 | 100 |
| 2 | S9 | 16-22 | 100 |
| 3 | S10 | 10-16 | 100 |
| 4 | S12 | 5-10 | 100 |
| 5 | S15 | 0-5 | 85.88 |

**3、本项目根据评分办法要求，评分排名第一和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其为本项目入围供应商；采购人对入围单位在服务期限内供应石子的数量不做保证，具体供货的份额由采购人根据入围供应商提供石子质量、服务响应情况等自主确定，根据实际供应数量按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统一以入围供商中报价低的计取，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该因素并承担风险。**

**二、质量要求**

1、原材料质量技术要求、规格应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并满足需方施工要求；

2、中标单位送货时需提供本批次石子的检测报告及产品质保单、送货单。

3、采购人在合同期内将对石子质量进行不定期抽检，如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检测费用由供货人提供，由此造成的工程返工等一切损失由供货人承担。

4、技术指标：

（1）石料质量技术指标必须符合（JTG40-200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中沥青混合料用粗集料质量技术要求。

（2）石料质量技术指标必须符合（JTG40-200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中沥青混合料用粗集料质量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指标 | 试验方法 |
| 粘附性（综合）等级不小于 |  | 4级 | T0616 |
| 石料压碎值不大于 | % | 26 | T0316 |
| 表观相对密度不小于 | t/ m3 | 2.6 | T0304 |
| 吸水率不大于 | % | 2 | T0304 |
| 针片状颗粒含量（混合料）不大于 | % | 18 | T0312 |
| 粒径（0-5）细料 | 含水率不大于 | % | 3 |  |
| 含泥率不大于 | % | 3 |
| 粒径（5-10、10-16、16-22、22-28）粗料含水率不大于 | % | 2 |  |

（3）粒径必须符合（JTG40-200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中沥青混合料用粗集料规格要求。

|  |  |  |
| --- | --- | --- |
| 规格名称 | 公称粒径（mm） | 通过下列筛孔（mm）的质量百分率（%） |
| 37.5 | 31.5 | 26.5 | 19.0 | 13.2 | 9.5 | 4.75 | 2.36 | 0.6 | 0.15 | 0.075 |
| S7 | 22-28 | 100 | 90-100 | — | — | — | 0-15 | 0-5 |  |  |  |  |
| S9 | 16-22 |  |  | 100 | 90-100 | — | 0-15 | 0-5 |  |  |  |  |
| S10 | 10-16 |  |  |  | 100 | 90-100 | 0-15 | 0-5 |  |  |  |  |
| S12 | 5-10 |  |  |  |  | 100 | 90-100 | 0-15 | 0-5 |  |  |  |
| S15 | 0-5 |  |  |  |  |  | 100 | 90-100 | 60-90 | 20-55 | 2-20 | 0-10 |

**三、商务条款要求**

1. 合同期限：采购合同期1年。
2. 报价中若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周转金金额少于**100**万元人民币，或未填写具体金额数字，将否决其投标。

3、供货地点：乙方向甲方所供的地材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同时提供该批货物的有效证明资料。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工具，将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货物运输、装车费用、保险费用等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卸货由乙方承担。

4、数量确认：以甲方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为准。

5、结算方式：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综合单价报价，在本合同期内不含税单价不调价。货款=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综合单价（总货款为各规格货款之和），综合单价为：不含税单价\*(1+增值税税率)。

**6、付款方式：本标项不支付预付款，供应商供货达到货物周转金后开始支付（除货物周转金后）货款。每月25日采购单位将根据现场管理人员核实确认过的签收单据进行结算，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标项二：玄武岩采购**

一、采购清单

1、本次年度采购的玄武岩采购量约为5万吨，玄武岩各规格的使用量按《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F 40-2004）满足生产实际需求供货，具体以实际供货为准并按实结算，分批供货每批次的供货量和供货次数不限，投标供应商报价时需充分认知上述风险。

**2、 各规格玄武岩的投标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将否决其投标。**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型号 |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吨） |
| 1 | S10（10-16mm） | 230 |
| 2 | S12（5-10mm） | 230 |
| 3 | S15（0-5mm） | 177 |

**3、本项目根据评分办法要求，评分排名第一和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其为本项目入围供应商；采购人对入围单位在服务期限内供应石子的数量不做保证，具体供货的份额由采购人根据入围供应商提供石子质量、服务响应情况等自主确定，根据实际供应数量按单价进行结算，结算单价统一以入围供商中报价低的计取，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该因素并承担风险。**

二、质量要求

1、原材料质量技术要求、规格应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并满足需方施工要求；

2、中标单位送货时需提供本批次玄武岩的检测报告及产品质保单、送货单。

3、采购人在合同期内将对玄武岩质量进行不定期抽检，如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检测费用由供应商负责，由此造成的工程返工等一切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

4、技术指标：

玄武岩质量技术指标必须符合（JTG40-200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中沥青混合料用粗集料质量技术要求。

1、主要质量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指标 | 试验方法 |
| 粘附性（综合）等级 不小于 |  | 5级 | T0616 |
| 石料压碎值 不大于 | % | 26 | T0316 |
| 表观相对密度 不小于 | t/ m3 | 2.6 | T0304 |
| 吸水率 不大于 | % | 2 | T0304 |
| 针片状颗粒含量（混合料）不大于 | % | 15 | T0312 |

1. 粒径必须符合（JTG40-2004）《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中沥青混合料用粗集料规格要求。

|  |  |  |
| --- | --- | --- |
| 规格名称 | 公称粒径（mm） | 通过下列筛孔（mm）的质量百分率（%） |
| 19.0 | 13.2 | 9.5 | 4.75 | 2.36 | 0.6 | 0.15 | 0.075 |
| S10 | 10-15 | 100 | 90-100 | 0-15 | 0-5 |  |  |  |  |
| S12 | 5-10 |  | 100 | 90-100 | 0-15 | 0-5 |  |  |  |
| S15 | 0-5 |  |  | 100 | 90-100 | 60-90 | 20-55 | 2-20 | 0-10 |

 三、商务条款要求

1. 合同期限：采购合同期1年。
2. 报价中若供应商所提供货物周转金金额少于**100**万元人民币，或未填写具体金额数字，将否决其投标。

3、供货地点：乙方向甲方所供的地材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同时提供该批货物的有效证明资料。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工具，将货物运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货物运输、装车费用、保险费用等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卸货由乙方承担。

4、数量确认：以甲方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为准。

5、结算方式：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综合单价报价，在本合同期内不含税单价不调价。货款=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综合单价（总货款为各规格货款之和），综合单价为：不含税单价\*(1+增值税税率)。

**6、付款方式：本标项不支付预付款，供应商供货达到货物周转金后开始支付（除货物周转金后）货款。每月25日采购单位将根据现场管理人员核实确认过的签收单据进行结算，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1、本采购项目为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分为二个标项。供应商必须根据自己的技术和商务优势对相应投标标项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只投其中一部分内容，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有权选择中标供应商的供货及服务范围。

3、本次采购采用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别评审。代理机构首先对资格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合格后，**由评标委员会评审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无效的供应商不进入报价文件评审。要求供应商商务技术文件（资格响应文件）中不得含产品报价，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4、供应商须自费到采购人处现场踏勘，以了解采购人需求，取得准确的报价依据。

**5、本项目最高限价见招标公告，某些（个）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则拒绝接受其该投标报价，该供应商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6、供应商所投主要技术参数、措施、配置等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对采购文件的技术条款及要求应予以实质性响应，如有偏离应在偏离表中注明。

**7、评标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供应商进行信用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8、供应商资格的审查和认定

8.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取报价分最高者；均相同时，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8.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作为关键核心部分的单一产品品牌、型号均相同且报价占项目总报价 50%以上（含本数，下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同型号的产品；多家供应商中，有一家供应商的报价达到 50%以上，提供同品牌同型号产品的供应商均按一家供应商认定。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3本次项目**核心产品为无**。

9、本项目招标文件如有补充、更正均见乐采云平台（http://www.zjzfcg.gov.cn/）。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前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10.定义

 10.1“采购人” 系指对本招标文件中所列服务有需求的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系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通过资格审查进入评审程序的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为响应招标文件而编制、递交的投标文件。

 10.2“买方” 系指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卖方” 系指中标供应商。

 10.3“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规定买卖双方权利与义务的协议，以及所有的附件、附录和响应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0.4 “货物”系指卖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软件系统、手册及其它有关说明资料和材料（有购买货物的项目适用本条款）。

 10.5 “服务”系指服务类项目购买的服务或货物类项目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技术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附随义务。

 10.6“附随服务”系指货物类项目根据本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送货上门、免费维护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规定,但依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卖方承担的其它义务。

 11.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16条之规定。

 1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11.2**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以下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投标均作无效标处理：**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3）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4）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5）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6）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7）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12、如供应商为通讯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的，单位负责人等同于法定代表人（招标文件以下同）【有涉及到通讯行业投标的项目适用本条款】。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按招标公告要求

### 三、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

1.1招标文件发放

1.1.1、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乐采云平台”在线获取，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完成“乐采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1.1.2、获取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https://www.lecaiyun.com/）；

1.1.3、获取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乐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招标文件”或直接下载招标文件浏览）；

1.1.4、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招标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乐采云平台”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并下载了招标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

1.2招标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1.3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及补充资料等组成。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在投标通知(邀请)书规定时间之前，以纸质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将以公告形式发出。

 2.2、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澄清截止时间前提出。

 2.3、从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日期，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以公告形式发出。

 2.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相应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6、各投标人自行在指定信息发布媒体（https://www.lecaiyun.com）下载或查阅招标相关文件和资料等，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四、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及招标技术规格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服务或货物在基本满足招标技术参数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是否为重大偏离由评标委员会判定）。

1.2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投标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由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商务技术部分（含资格响应文件）不得含报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序号** | **投标文件组成内容** | **投标****格式** |
| --- | --- | --- |
| **一、《资格响应文件》组成内容（须单页保存，逐页上传，格式见附件）（此项供应商必须提供，否则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责任自负）** |
| **1.1** | **投标供应商参与国企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有 |
| **1.2** | **投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如为多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加盖公章）** | 无 |
| **1.3**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须提供）；如为法定代表人参与的只须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如为授权代表提供授权书及法人身份证明；（格式见附件）** | 有 |
| ▲**备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资格审查作不通过处理，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
| **二、《商务技术文件》组成内容** |
| **2.1**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 有 |
| **2.2**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带页码，自拟）** | 无 |
| **2.3** | **评分索引表（带页码，格式见附件也可自拟）** | 有 |
| **2.4** |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有 |
| **2.5** | **资格承诺函** | 有 |
| **2.6**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有 |
| **2.7** | **投标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 有 |
| **2.8** |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介绍** | 有 |
| **2.9** | **商务、技术偏离表（如不填写，则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 | 有 |
| **2.10** | **投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和资料（如有）** | 无 |
| **2.11** | **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 有 |
| **三、《报价文件》组成内容** |
| **3.1** | **《报价文件》封面** | 有 |
| **3.2** | **《报价文件》目录**（格式自拟） | 无 |
| **3.3** | **▲开标一览表** | 有 |
| **3.4** | **投标报价明细表** | **有** |
| **备注说明** |
| **（1）上述内容本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2）本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电子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3）提供扫描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4）以上内容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文件编制

 1）**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人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人的责任。**

**3）本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电子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4）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未设置评审关联点或设置错误评审关联点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6） 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8）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电子交易平台规定。**

**9）投标人在使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3.2投标文件的签章

**▲1）招标文件中要求公章签章，统一为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2）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文件封面应盖投标供应商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3）供应商应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的电子签章并进行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的投标文件中的电子公章款式是否跟实际公章一致，都是有效签章。**

**4）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交易平台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章。电子交易平台 CA 数字证书仅限于本单位在电子交易活动中使用，不得转让和出借。申领流程：乐采云平台-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3.3投标文件的形式

**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方案。**

**4）本项目实行电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为乐采云平台乐采云平台。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4、投标报价

 4.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报价格式填写。

**4.2、本次招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3、本次招标只有一次投标报价的机会，供应商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自主确定报价，实行总价包干。供应商应在各自技术和商务占优势的基础上并充分考虑本项目的重要性，提供对采购人最优惠的投标报价。

▲**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填写报价表格时，各项费用应如实填写。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5、采购人要求分项报价是为了控制价格平衡，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将按各分项报价明确各项专题费用。

6、投标保证金

详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自开标日起12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 五、投标

 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2、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3、“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见“投标通知(邀请)书”；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4.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4.3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备份投标文件将拒收:

5.1未传输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

5.2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5.3未密封或由于包装不妥在递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5.4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六、开标

1、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2、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开标流程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结束，投标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发送各自签署的《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扫描件至1522241313@qq.com（《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解密成功后，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备注：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资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1.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实质性要求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 对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资信技术部分的评审。
2. 符合性及商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公布各有效投标供应商商务技术得分。

（7）开启所有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逐个评审。

（8）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9）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乐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4、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 七、评标

1、评审工作的组织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3、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4、评审原则

（1）评审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工作将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等）。

5、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评委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

**7、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7.1评审前准备

7.1.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委员会组长。

7.1.2由评审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7.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7.2.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7.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7.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7.3.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4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7.4.1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4.2开启供应商商务报价文件后发现价格、数量有误，其投标价将按下述原则处理：**

1) 任何有漏去一些小项货物或服务的投标将被视为其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价格不予调整。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上述处理方式，将做为无效投标。

2) 任何有多报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的投标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果该供应商中标，则合同价格必须为核减掉多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后的价格。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上述处理方式，将做为无效投标。

3）对于计算错误的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果该供应商中标，如其投标价格计算错误导致多报者合同价格予以据实核减，少报者合同价格不予调整。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上述处理方式，将做为无效投标。

4）对于计算错误，多报或漏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服务的仅仅为非实质性重大偏差范围内的偏离，并经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为细微偏差，评审时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为重大偏差的，其投标做无效投标处理。

**8、▲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供应商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其中一份为有效的或同一投标文件中出现有选择性的报价，未声明以其中一个报价为准的；

3）供应商资信技术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产品的商务报价的；

4）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要求或不满足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修正的；

5）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或者无效响应处理；

6）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7）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质量保证期等其他内容；

8)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9）投标人代表为授权代表而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10）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采购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进行签章（指投标文件中涉及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地方）和或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的；**

12）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9、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评分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2）对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10、修改评审结果

**10.1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0.2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11、供应商排序及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名并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11.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1）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原则确定排名；

（2）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资信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

（3）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资信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记名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排名。

**12.2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评审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推荐排名前2名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13、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乐采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4、评审办法：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15、评标内容的保密**

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16、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均超过最高限价，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7、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八、授予合同

1、中标条件

1)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供应商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产品及服务；

采购机构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综合得分第一名、第二名投标者，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保证。

2、中标通知

2.1、评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及相关媒体上公示采购结果，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2.3、评标委员会对评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3、签订合同

3.1、中标公示发出后，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放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3.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3.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供应商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供应商承担。**

 4、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完7个工作日内需要支付给甲方50万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到期后无息退还。

5、采购代理服务费和电子信息交易费

 （1）采购代理服务费：

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后，须按以下金额一次性向采购组织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市场取费：标项一：中标供应商为2名，每名中标供应商支付48000元；标项二：中标供应商为2名，每名中标供应商支付38000元。

（2）电子信息交易费:

由中标单位向政采云公司支付中标价的电子信息交易费，信息交易费包含在投标人利润中。

 **第四部分 国企采购合同（双方按相应中标标项内容签订）**

（本合同格式为参考格式）

注：如买卖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甲方：

乙方：

因甲方工程建设需求向乙方购买普通整形石子，甲乙双方根据招标采购结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乙方保证按甲方施工计划(或电话、传真等)通知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供下列产品(规格、数量、单价、生产厂家见下表)：（按相应标项内容填写）**

整形石子：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型号 | 公称粒径（mm） |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吨） | 综合单价(元/吨) | 备注 |
| 1 | S7 | 22-28 |  |  | 1.交货地点：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2.不含税单价固定不变 |
| 2 | S9 | 16-22 |  |  |
| 3 | S10 | 10-16 |  |  |
| 4 | S12 | 5-10 |  |  |
| 5 | S15 | 0-5 |  |  |

玄武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规格型号 | 公称粒径（mm） |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吨） | 综合单价(元/吨) | 备注 |
| 1 | S10 | 10-16mm |  |  | 1.交货地点：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2.不含税单价固定不变 |
| 2 | S12 | 5-10mm |  |  |
| 3 | S15（0-5mm） | 0-5mm） |  |  |

说明：

1.综合单价=不含税单价\*(1+增值税税率)，是按过磅重量结算，产品送达甲方交货地点包含生产成本、运杂费、保险费、利润、税金、中转费、装卸费等在内所有费用的单价。

2.本单价为固定价，在本合同期内不含税单价不调价。

3.结算时采用“一票制”结算；当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4.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预估数量进行变更，结算以实际供应数量为准，不管实际供应数量与预估数量相比偏差有多大，不影响本合同的执行。

5.若甲方的实际使用数量超出预计采购量时，超出部分按合同综合单价执行，供应商需无条件继续履约合同。但超出部分不得超过预计采购量的10%。

6.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最新政策执行，以不含税单价为准重新核定综合单价。

**第二条：质量技术标准**

**（按相应标项内容填写）**

**第三条：供货计划衔接**

1.服务期：采购合同期1年。

2.交货期：

具体供货时间：甲方提前 3 天（临时约定除外）将要货计划通知乙方，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及时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的施工现场。

3.由于上述单价已包含送达交货地点的运输所需的各项费用，所以由乙方通过运输方负责将货物送达目的地，并承担交货前的一切风险。

4.乙方应按照甲方总体供应计划进行安排，如果由于施工条件改变，供应计划发生变化，则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计划要求将合格材料送达甲方指定的施工现场。由于工程施工计划有所改变，造成材料供应与甲方下达的计划有所改变，则以甲方临时通知为准。

5.供货到最后一、二批的时候，如甲方有个别规格少量缺少时，乙方应及时补货；

6.甲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乙方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乙方有效电子邮箱：

双方联系人之间的电子信息视同书面文件，变更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应提前 7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以确认新的联系方式。

**第四条：交货验收**

1.交货地点：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

2.交货验收按甲方的有关规定及指定的地点，由专人进行验收。如果甲方发现材料质量有问题，则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责任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3.原材料质量技术要求、规格应符合国家有关的规定并满足需方施工要求；中标单位送货时需提供本批次石材的检测报告及产品质保单、送货单。

4.签具收货回单数量，按甲方地磅称重实收数量为基准进行结算，乙方有权校验地磅。含水率必须控制在1%以内，若含水量超过1%,则结算数量应扣除超出部分的含水率。

5.如经甲方验收，发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一般应在货到后7天内向乙方提出质量的书面异议，但由于甲方验收采用的是抽检形式，所以乙方在工程交工验收之前仍不能免除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所应承担的责任。

6.在乙方供货过程中，甲方提供施工范围内的便道和交货点的安全条件，乙方承担货物交货前的所有安全责任问题。

7.乙方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后，由甲方指派的收货联系人对数量和包装进行初步验收，数量以甲方现场清点为准，核对后双方人员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送货单一式两联，甲、乙双方各持一联，作为收货数量的结算依据。

**第五条：质量检验**

1.乙方的货物在到场、使用等整个过程中均应接受甲方、工程监理和业主等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各项试验检测应满足相关技术标准，有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应立即整改，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负；

2.质量初检由甲方及驻地监理按有关规定共同取样后送检，初检发现质量有异议时，进行复检，复检由监理、甲乙双方共同取样后，送项目所在省交通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认可的检验机构复检，检验结果作为判断依据。若检验不合格，乙方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承担相关损失(包 括复检费用);若检验合格，则复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在复检期间，乙方应在不影响甲方使用 的时间内及时提供相同规格、数量的合格产品供甲方使用；

3.乙方必须履行招(议)标过程中所作出的一切承诺。每批次产品虽经初检合格，若使用 中发生质量问题或由此引发安全事故，乙方仍须承担因产品质量所引起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第六条：如果甲方需要派专职技术人员到生产现场抽检或者监督生产，乙方必须配合并且服从指挥。**

**第七条：结算及支付方式**

1.结算及支付方式按以下方式执行：

（1）数量确认：以甲方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为准。

（2）投标供应商自行考虑综合单价报价，在本合同期内不含税单价不调价。货款=实际过磅计量的数量\*综合单价（总货款为各规格货款之和），综合单价为：不含税单价\*(1+增值税税率)。

2.根据《招标文件》（编号为），乙方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汇缴甲方，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伍拾万元整（¥500000元），缴纳方式：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公司担保/转账/数字保函（从基本账户转出）。履约保证金待购销合同履行完毕，扣除相关违约金后，剩余部分60天内无息退还。

3.付款方式：**本标项不支付预付款，供应商供货达到货物周转金后开始支付（除货物周转金后）货款。每月25日采购单位将根据现场管理人员核实确认过的签收单据进行结算，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4.货物周转金支付（无息）：货物周转金待购销合同履行完毕，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

**第八条：发票**

1.如果甲方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联和抵扣联，乙方、运输方应向甲方提供专用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及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丢失增值税专用发票已报税证明单据》。

2.如果开具的发票为汇总金额发票，则乙方、运输方应提供其防伪税控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第九条：违约与索赔**

1.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若在供货时间、货物数量、质量、规格型号等方面发生严重违约：【严重违约主要有以下几种行为：1)供货有二次(含)以上不及时或数量不满足行为，并导致甲方施工时间不足；2)所供货物质量不合格，导致甲方工程实体返工的；3)所供货物抽检而引起二次及二次以上退货的；4、所供货物在执法检查抽检质量不合格的；】,甲方要求乙方赔偿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在非不可抗力出现的前提下，如果乙方不能按期交货，须向甲方说明原因，协商延迟交货期。在这种情况出现时，甲方有权购买其他供应商提供的材料，由此产生的材料价差由乙方补足。

3.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真诚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由败方一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其他**

1.招标邀请函文件、邀请确认函及报价文件等相关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但当上述附件内容与本合同正文有不一致的描述时，则以本合同正文为准。

2.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货款两清且双方合同义务均履行完毕后失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20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组成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采购人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 附件一 投标函

致：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包括：资格文件、技术资信文件和报价文件；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我方决定参加编号为ZJDO20250716001 项目的投标；

（二）全部货物之供应和有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投标一览表）；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12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不得撤回投标；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代表姓名：　　　　　　　　　　　 职 务：

投标人全称：

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附件二 投标一览表

**采购单位：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型号规格** | **产地** | **不含税单价（元/吨）** | **综合单价报价****（元/吨）** | **备注** |
| 1 | 22-28石子（S7） |  |  |  | **货物周转资金： 万元** |
| 2 | 16-22石子（S9） |  |  |  |
| 3 | 10-16石子（S10） |  |  |  |
| 4 | 5-10石子(S12) |  |  |  |
| 5 | 0-5石粉(S15) |  |  |  |
| 6 | 不含税单价（元/吨）（1+2+3+4+5） |  |
| 7 | 不含税单价（大写）： |  |

**注：1.投标报价是包括了**出厂价的优惠、所有税费（包括产品商检等）、损耗、国内运杂费（包括产品到最终用户的装货、卸车、就位费等）、国内运输保险费（是否保险由供应商负责）、检验及验收费（包括检验人员的食宿、交通等）、其他保险费、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为固定价格不再调整。

**2.如果投标人提出优惠条款，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3.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全称：

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附件二 投标一览表

**采购单位：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型号规格** | **产地****（品牌）** | **不含税单价（元/吨）** | **综合单价报价****（元/吨）** | **备注** |
| 1 | S10（10-16mm） |  |  |  | **货物周转资金： 万元** |
| 2 | S12（5-10mm） |  |  |  |
| 3 | S15（0-5mm） |  |  |  |
| 4 | 合计投标报价（单价）（1+2+3） |  |
| 5 | 不含税单价（大写） |  |

**注：1.投标报价是包括了**出厂价的优惠、所有税费（包括产品商检等）、损耗、国内运杂费（包括产品到最终用户的装货、卸车、就位费等）、国内运输保险费（是否保险由供应商负责）、检验及验收费（包括检验人员的食宿、交通等）、其他保险费、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为固定价格不再调整。

**2.如果投标人提出优惠条款，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3.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全称：

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三、 技术、商务偏离表

**采购单位：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 招标文件条目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说明 |
| 技 术 偏 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 招标文件条目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说明 |
| 商 务 偏 离（不含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此表可按原有格式进行复制。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

日 期：

### 附件四、资格文件

### 附件四-1

**资格承诺函**

我方参加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的国企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承诺：

我方满足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同时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和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JDO20250716001 ），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　　　　年　　月　　日，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 权 日 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及传真：

邮政编码: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或影印件）** |

**附件四**-3

(二）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投标供应商名称：

（2）总部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3）成立或注册日期：

（4）实收资本：

（5）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6）主要负责人姓名：

2．企业生产设备及规模：

3. 企业人员情况：

职工（在职）人数 人，其中技术人员 人，

4. 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

5.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

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电子邮件

5. 投标供应商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投标供应商资格、资质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五**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承诺表**

|  |  |
| --- | --- |
| 质量保证承诺 |  |
| 售后服务计划承诺 |  |
| 其他 |  |

投标人全称：

日 期：

**附件六**

**投标人同类产品销售业绩**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标段号： 标段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签订时间** | **用户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注：

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 **此表所填业绩应为投标人同类产品销售业绩，业绩须提供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以提供的合同文本为准。**

3. **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或未按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将视为无业绩，业绩内容不符合要求为无效业绩。**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国企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东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本人 \_\_\_\_\_\_\_\_\_\_\_\_（授权代表姓名），经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 \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普通整形石子采购项目 （编号： ZJDO20250716001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口不存在利害关系口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二、现己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口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口

与\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昔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现己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 \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_\_\_\_\_\_\_\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公章或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选择中标单位，特制定本评审办法。

**一、总则**

评审工作遵循公平、公正、民主、科学的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定供应商，确保工程质量、服务期，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评审委员会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综合分析、对比、评价，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审报告。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漏评标的有关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接受吃请和礼品，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有关活动。对落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专家共同组成。评审全过程由采购管理部门全程监督。

**三、评审程序**

1、推选评审委员会组长，由组长召集成员阅读采购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2、本项目首先由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由评审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

4.1“商务技术文件”评审。评标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并打分。

4.2“商务技术文件”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不再进入后续所有的评审；

4.3“报价文件”评审。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并按报价计分公式统一计算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5、评审人员如对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义或异议的，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情况，经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供应商作出澄清或说明的，以书面形式通知有关投标供应商并要求其作出书面澄清或说明。

 6、汇总、统计、核对、确认评审结果，并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排序名单，起草和签署评审报告。

**四、评分标准（适用标项一、标项二）**

**1、资信技术分（30分）**

| 序号 | 评议内容 | 评议标准和分值 | 分值 |
| --- |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得1分，最高3分。(需提供证书及认监委官网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3 |
|  | 技术方案可行性 | 根据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方案(生产工艺、质量检测流程等)进行横向对比:方案全面、可操作性强:5分方案较完整，细节待完善:4分方案基本达标，缺乏创新:2分未提供或内容空洞:0分 | 0-5 |
|  | 供货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文件中的供货应急预案进行横向对比：预案全面、可操作性强:3分预案较完整，细节待完善:2分预案基本达标，缺乏创新:1分未提供或内容空洞:0分 | 0-3 |
|  | 质量保障措施 | 提供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计划(含不合格品处理、追溯机制等):方案全面、可操作性强:5分方案较完整，细节待完善:4分方案基本达标，缺乏创新:2分未提供或内容空洞:0分 | 0-5 |
|  | 优惠条件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资金支付等方面的优惠条件进行量分0-5分 | 0-5 |
|  | 投标人业绩（按标项采购内容提供） | 2021年1月1日以来，每提供1个合同金额>200万元的同类项目业绩:1分/个，最高4分提供的合同文本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0-4 |
|  | 供货响应时效 | 承诺接到采购方通知后:12小时内响应并供货:3分；24小时内响应并供货:1分；超24小时：0分。 | 0-3 |
|  | 售后服务计划 |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含定期回访、质量问题处理流程等):方案完善且有专人对接:2分方案简单:1分未提供:0分 | 0-2 |

**2、报价评分（70分）**

2.1、投标价格的合理性：分析投标价格是否合理，投标价格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投标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70分（即价格权值为70%）。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70%×100。

 2.2、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会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说明

 3.1、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资信技术部分分值（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商务报价部分分值。

 3.2、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前2名供应商依次作为本项目的入围成交候选供应商向采购人推荐，具体分配的份额由采购人确定，综合得分第3名为备选中标候选人，并提交评标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单价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抽签决定排名顺序。

3、所有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4、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参见本采购文件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中的相关内容，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5、确定中标供应商**

1.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将在指定信息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在规定期限内无异议则招标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第二的候选供应商为入围中标人、排名第三的候选供应商为备选供应商。排名第一或第二的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人可确定排名第三的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2.特别说明：提供相同生产商或原材料商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入围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单位或者采购单位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